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6月15日10:30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6月12日以专人、邮件和电话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到表决监事3人，实到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晓杰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豁免控股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豁免控股股东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相关事宜的审议、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豁免控股股东自愿性股份锁定承诺相关事宜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2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监事王晓杰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23年6月16日